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RITRONIX INTERNATIONAL LIMITED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2012 年中期業績公告

主席報告

財務重點

百萬港元	2012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1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營業額	1,060	1,076
股東應佔溢利	34	98
基本每股盈利	10.61 港仙	30.38 港仙
中期股息每股	8.0 港仙	11.0 港仙

本人謹代表精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精電」或「集團」)宣佈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的半年度業績。

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營業額 1,060,000,000 港元，對比 2011 年同期之 1,076,000,000 港元，下降 2%。集團之經營溢利錄得 35,000,000 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為 34,000,000 港元，與 2011 年同期比較，分別減少 68% 及 65%。

上半年度營業額稍為下跌，乃環球經濟形勢轉差所致。回顧期內，雖然中國內地及日本之汽車顯示屏訂單大幅增加，惟歐美訂單之邊際利潤較高，歐美訂單減少即影響集團之盈利表現。此外，期內集團為其投資於製造 TFT (薄膜電晶體液晶) 面板的韓國公司 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 之減值虧損進行撥備，亦是集團盈利大幅度下跌之主因。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息每股 8.0 港仙 (2011 上半年：每股 11.0 港仙)，股息比率 75% (2011 上半年：36%)。

業務回顧

汽車顯示屏業務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汽車顯示屏業務之營業額為 662,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8%，此業務佔集團整體營業額 63%。

歐洲之汽車顯示屏業務於 2011 年第四季表現受歐債危機拖累而一度受影響，於 2012 年年初有復甦跡象，訂單回流，但於第二季增長形勢未能持續，導致此地區之汽車顯示屏營業額下跌。集團於上半年度接獲之汽車顯示屏訂單種類除有單色顯示屏外，亦有部份為 TFT 訂單。

南韓之汽車顯示屏業務期內較之去年同期，大致保持穩定，營業額維持相若水平。

中國內地之汽車顯示屏銷售與去年同期比較，錄得顯著上升。雖然內地經濟增長放緩，但仍屬增長市場。集團亦慶幸擁有一支具實力的銷售團隊，能幫助搶攻此潛質優厚的市場。

此外值得一提的是，集團於新開發的日本汽車顯示屏市場發展順利，集團於上半年在此市場錄得令人滿意的業績。

工業顯示屏業務

工業顯示屏之營業額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為 398,000,000 港元，較諸去年同期下降 14%，此業務現時佔集團營業額 37%。

歐債危機在歐洲國家相繼爆發，情況自本年度第二季開始惡化，致令工業顯示屏業務增長趨勢未能持續，銷售跌幅尤其顯著，而年初之復甦跡象估計是客戶補充庫存的短暫利好效應，終因大局未見改善而行業表現回落。

美國亦是工業顯示屏的重要市場，其表現則保持平穩。而於日本，集團亦已開始接獲工業顯示屏的訂單，是在汽車市場外，另一具潛力的發展範疇。

展望

由於歐洲普遍受歐債問題拖累，其表現估計未能在短期內改善，預期汽車及工業顯示屏在區內的銷售仍會遇到阻力。

在中國內地，集團的顯示屏多應用在中高檔次及受歡迎的中外合資汽車品牌上，因此，縱然中國經濟表現有所下滑，但中高檔次汽車的銷情不如低檔次車款般受到衝擊。預料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汽車顯示屏業務，將仍享有增長的空間。

最近兩年集團在南韓的發展進入鞏固時期，集團致力改善品質之餘，亦盡量調校服務模式，以迎合南韓客戶的風格及要求。內部改善工程已見成效，現時已穩住客戶的信心。在可見之未來，預料此市場將平步發展。

集團在日本市場耕耘數載，至今年上半年已有理想進展，可謂是初步踏入收成期。集團視日本為另一重點市場，將繼續投入資源，在仍有大量發展空間的市場中，構織客戶網絡，建立穩固的業務基礎。

總結

2012 年第二季度市道明顯轉差，令主力出口的廠商生意隨之下滑。有關歐美的經濟形勢實在難以預測，集團短期內採取的對策是，加強本身的競爭力，例如：(一) 對內嚴控成本，務求改善成本效益，亦同時利用此段時間提高生產效率；(二) 繼續利用資本性開支，優化生產設備；(三) 繼續開拓新產品市場，如 TFT 產品及觸屏顯示產品，此等新產品初步的市場反應良好，銷售及技術人員正不斷作出改良，以更貼合客戶需求，以期於未來可帶來顯著的利潤貢獻。

在經濟放緩的市道下，生意受到影響，客戶自然把風險轉嫁至下游供應商，客戶此時期的普遍做法是要確定市場的承受度時才落實訂單，以保障其利益。此際，精電亦不例外，我們需接受客戶較遲落單，交貨期縮短的做法，營運風險難免提高，集團將加緊佈防，以期在多變的市況下有較充足的準備。

集團加建廠房的工程正在進行中，新生產線可望於 2013 年年初投入運作。新增的產線預期能助集團捕捉更多的生意機會，亦可用以縮短生產週期，加快資金流轉。

致意

本人謹此向股東，生意夥伴，廣大職工致謝，感謝他們的長久支持，精電將一如既往，專心致志的發展本業，為行業作出貢獻。

高振順

主席

香港 · 2012 年 8 月 15 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059,858	1,076,487
其他營運虧損	4	(39,350)	(7,262)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32,572)	9,947
原材料及耗用品		(650,482)	(667,451)
員工成本		(152,905)	(146,486)
折舊		(37,213)	(46,730)
其他營運費用		(112,231)	(107,067)
經營溢利		35,105	111,438
融資成本	5(a)	(1,496)	(885)
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643	5,322
除稅前溢利	5	40,252	115,875
所得稅	6	(5,862)	(17,763)
本期溢利		34,390	98,112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34,390	98,262
非控制權益		-	(150)
本期溢利		34,390	98,112
股息	7		
期內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25,936	35,641
每股盈利 (港仙)	8		
基本		10.61	30.38
攤薄		10.53	30.0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本期溢利	34,390	98,112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及重整類別之調整):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香港以外經營財務報告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423	10,052
可供出售證券: 期內已確認公平價值之變動	634	516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36,447</u>	<u>108,680</u>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36,447	108,830
非控制權益	-	(150)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36,447</u>	<u>108,68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543	264,723
- 持有土地租賃作自用權益		13,807	14,284
		<u>285,350</u>	<u>279,007</u>
聯營公司權益		111,529	107,673
應收貸款		72,991	71,918
其他財務資產	9	163,953	203,519
遞延稅項資產		237	237
		<u>634,060</u>	<u>662,354</u>
流動資產			
交易證券		114,162	138,516
存貨		342,488	335,675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98,250	437,611
可收回稅項		2,335	2,8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0,416	391,479
		<u>1,467,651</u>	<u>1,306,126</u>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4	7,005	-
		<u>1,474,656</u>	<u>1,306,126</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9,497	153,5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61,004	363,751
應付稅項		13,086	12,910
應付股息		50,250	-
		<u>603,837</u>	<u>530,172</u>
流動資產淨額		<u>870,819</u>	<u>775,954</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504,879	1,438,308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80,000	-
其他應付款項		1,098	2,214
遞延稅項負債		155	155
		<u>81,253</u>	<u>2,369</u>
資產淨值		<u>1,423,626</u>	<u>1,435,939</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1,049	81,036
儲備		1,342,333	1,354,65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1,423,382</u>	<u>1,435,695</u>
非控制權益		244	244
權益總額		<u>1,423,626</u>	<u>1,435,939</u>

附註:

1. 獨立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中期審閱報告已致股東。再者，本中期財務報告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制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2012年8月15日獲核准發佈。

除必需於2012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2011年年度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其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財務資產轉讓*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規定須於年度財務報表當中載列有關不可終止確認之所有轉讓財務資產及有關任何繼續涉及在報告日期存在之轉讓資產（無論是否進行相關轉讓交易）之若干披露。於過往期間或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須根據修訂本之規定於本會計期間披露之重大財務資產轉讓。

3. 營業額及按分部分類匯報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LCDs”）及有關產品。

(a) 經營分部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 LCD 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中期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內部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董事會根據中期財務報告所載一致之營業額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董事會獲提供以下其他資料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總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持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應收貸款、其他財務資產、交易證券、可收回稅項及聯營公司權益（均為集中管理）。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 (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 (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業務的地點（就聯營公司權益而言）列示。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2 年 千港元	2011 年 千港元
歐洲	413,422	455,035
香港及中國(所在地)	312,839	257,450
美洲	147,382	138,531
韓國	122,838	157,124
其他	63,377	68,347
綜合營業額	1,059,858	1,076,487

來自歐洲外部客戶收入之分析: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2 年 千港元	2011 年 千港元
法國	102,304	113,839
德國	54,485	82,923
英國	40,516	29,197
意大利	33,148	36,351
歐洲其他地區	182,969	192,725
	413,422	455,035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香港及中國 (所在地)	281,876	275,649
德國	107,791	103,935
韓國	3,738	3,738
其他	3,474	3,358
	<u>396,879</u>	<u>386,680</u>

4. 其他營運虧損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2 年 千港元	2011 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198	441
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932	2,820
非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1,350	1,392
其他利息收入	699	732
出售固定資產之 (虧損) / 溢利淨額	(325)	67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附註9)	(40,000)	-
交易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9,698)	(19,956)
匯兌收益淨額	3,703	5,991
其他收入	3,791	1,251
	<u>(39,350)</u>	<u>(7,262)</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2 年 千港元	2011 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五年以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墊資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1,496	885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830,496	792,831

6.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中之稅項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2 年	2011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期內香港利得稅準備	4,851	7,405
過住年度過多撥備	(4,488)	(3)
	<u>363</u>	<u>7,402</u>
本期稅項－香港以外		
期內準備	5,296	10,361
上年度過少撥備	203	-
	<u>5,499</u>	<u>10,361</u>
	<u><u>5,862</u></u>	<u><u>17,763</u></u>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估計全年應評稅溢利以16.5%的實際稅率（2011年：16.5%）計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之稅項按適用有關司法權區之全年估計實際稅率計算。

7. 股息

本期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2 年	2011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宣佈派發的中期股息		
每股 8.0 港仙 (2011年：11.0 港仙)	25,936	35,641
	<u><u>25,936</u></u>	<u><u>35,641</u></u>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 34,390,000 港元（2011年：98,262,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324,171,578 股（2011年：323,422,204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基本）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2 年	2011 年
於 1 月 1 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324,145,204	323,422,204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26,374	-
於 6 月 30 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基本）	<u>324,171,578</u>	<u>323,422,204</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 34,390,000 港元（2011年：98,262,000 港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26,503,286 股（2011年：327,478,217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2 年	2011 年
於 6 月 30 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24,171,578	323,422,204
假設因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代價方式而行之股份	2,331,708	4,056,013
於 6 月 30 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u>326,503,286</u>	<u>327,478,217</u>

9.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一間非上市企業（「被投資項目」）持有之 10.42% 股權（「投資」）乃計入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並以成本 154,979,000 港元列賬。於每個結算日，投資須進行審閱以釐定是否有減值之客觀跡象。於編製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時，本公司董事（「董事」）意識到，由於被投資項目處於不利營運環境，故被投資項目遭致營運虧損且未能達致期間之業務預測。董事認為，上述條件表明投資可能出現減值跡象。鑒於此等情況，董事已聘請專業估值師根據被投資項目之經修訂業務計劃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財務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經比較投資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賬面值 114,979,000 港元，董事認為，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之投資確認減值虧損 40,000,000 港元乃屬恰當。有關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以成本列值之減值不予回撥。

10.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括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之減值虧損 1,959,000 港元 (2011年12月31日: 1,885,000港元)，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發票日起計 60 日內	332,206	294,504
發票日後 61 至 90 日內	78,686	70,090
發票日後 91 至 120 日內	30,718	27,981
發票日後 120 日以上、12 個月內	27,880	16,298
	469,490	408,873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在發票日後90天到期。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括在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 60 日內	263,053	243,212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61 至 120 日內	41,704	49,425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120 日以上、12 個月內	3,103	3,161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12 個月以上	571	282
	308,431	296,080

12. 承擔

於結算日內資本承擔並未包括在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如下：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已訂約	50,684	9,793
已批准但未簽約	287,236	354,000
	337,920	363,793

13. 或然負債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任何擔保均不會導致索償。本公司於結算日向銀行作出的擔保的最高負債額及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達 259,497,000 港元（2011年12月31日：153,511,000港元）。

14.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者就出售若干樓宇作自用總代價為 93,000,000 港元。該項交易預期將於 2012 年 11 月 30 日完成。詳情刊載於本公司 2012 年 6 月 15 日之公告內。因此，本集團將該樓宇之總帳面價值為 7,005,000 港元重整為分類為持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 8.0 港仙（2011 年：11.0 港仙）。中期股息將於 20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於 2012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 2012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一）至 2012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上述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 2012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室。

其他

僱員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4,738名員工，其中179名、4,519名及40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並為其在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本集團採取以表現為本之薪酬政策，薪金檢討及表現花紅均視乎工作表現而定。此政策之目的乃鼓勵表現優越之同事，及為整體僱員提供誘因，以不斷改進及提升實力。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 1,424,000,000 港元（2011年12月31日：1,436,0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截至2012年6月30日為 2.44（2011年12月31日：2.46）。

於期末時，本集團持有價值達 649,000,000 港元（2011年12月31日：553,000,000 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 510,000,000 港元（2011年12月31日：391,000,000 港元）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 139,000,000 港元（2011年12月31日：162,000,000 港元）則為證券。未抵押付息銀行貸款為 259,000,000 港元（2011年12月31日：154,000,000 港元）。資產負債率（銀行貸款／資產淨值）約為 18%（2011年12月31日：11%）。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採購、應收貸款及銀行貸款。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歐羅、英鎊、日圓、人民幣及韓圓。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期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期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其他資料已在本公司於2012年3月發出2011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周承炎先生與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現時呈報之本公司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並由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領導。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侯自強先生及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高振順先生。

承董事會命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高振順

香港，2012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中高振順先生、蔡東豪先生、袁健先生及賀德懷先生為執行董事，而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周承炎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